

第二篇

認識基督作我們的榜樣並以祂為榜樣

讀經：腓二5～11

壹 我們要經歷基督並活基督，就必須認識祂作我們的榜樣，並以祂為我們的榜樣—腓二5～11：

- 一 在腓立比二章五至十一節，保羅陳明基督為榜樣；我們必須讓這榜樣灌注到我們裏面。
- 二 基督徒生活的榜樣，乃是這位倒空自己並降卑自己，又被神高舉並榮耀的神人救主—6～9節：
 - 1 主雖然與神同等，但祂不以此為強奪之珍，緊持不放；祂倒空自己，將祂所有的，就是神的形狀，擺在一邊—6～7節上。
 - 2 主成為肉體時，沒有改變祂的神性，只將祂外面的彰顯，由神的形狀變成奴僕的形狀—7節。
 - 3 主成為『人的樣式』—7節下～8節上：
 - a 神的形狀，含示基督神格內在的實際；人的樣式，指基督人性外在的表現。
 - b 祂外面顯於人的是人，但祂裏面卻有神格的實際，就是神。
 - c 基督進入人性的情況，顯為人的樣子。
 - 4 基督降卑自己，順從至死—死在十字架上—8節下：
 - a 降卑自己，是進一步的倒空自己。
 - b 基督的降卑自己，顯明祂的倒空自己。
 - c 十字架的死，是基督降卑的極點—徒八33，腓三21。
 - 5 主降卑自己到了極點，神卻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『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』—二9：
 - a 神高舉耶穌這真人為萬人的主—徒二32～33，五31。
 - b 基督這樣得高舉，乃是復活大能的顯明。
 - c 宇宙間至高的名，至大的名，乃是耶穌的名：
 - (一) 這名乃是主耶穌在祂身位和工作上，一切所是之總和的表明。
 - (二) 在耶穌的名裏，意即在主一切所是的範圍和元素裏—腓二10。
 - d 我們承認耶穌是主，結果使父神得榮耀；這是基督在祂的身位和工作上，一切所是並所作的偉大結果—11節，林前十五24～28。
- 三 這個榜樣的原則就是，一個有最高生命和地位的人，卻寧願過低微的生活。

貳 我們的榜樣基督不僅是客觀的，也是主觀、可經歷的一腓二5，12～13：

- 一 那位樹立榜樣，並且自己就是榜樣的，如今乃是內住的神，在我們裏面運行—13節。
- 二 基督作我們生活內裏榜樣的原則，乃是我們即使有最高的標準或最高的地位，我們也不該緊持不放。
- 三 我們必須在基督的人性生活上，特別是在倒空自己、降卑自己、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之珍而緊持不放等事上，作祂的同伴—6～7節。
- 四 那是我們榜樣的基督，如今就是我們裏面的生命—西三4：

- 1 我們裏面有一個能倒空自己並降卑自己的生命；這個生命從來不以甚麼東西為強奪之珍而堅持不放，反而總是樂意捨棄地位、捨棄頭銜。
- 2 我們有釘十字架的基督為我們的榜樣，這榜樣就是我們裏面釘十字架的生命——加二20：
 - a 在腓立比二章五至八節裏基督降卑的步驟，乃是釘十字架生命各方面完全的活出。
 - b 當我們活基督時，我們就是活那作釘十字架生命之榜樣的一位——二1上。
- 3 以這個釘十字架的生命為我們的榜樣，就能開啓復活之門，帶我們進入復活的大能裏——三10：
 - a 藉着過釘十字架的生活，我們就能經歷那將基督高舉到宇宙至高之處的復活大能——弗一19～22。
 - b 地上最高的生活，乃是釘十字架的生活；每當我們過釘十字架的生活時，神就會帶我們進入復活的大能裏。
- 4 基督不僅該客觀的在宇宙中被高舉，也要主觀的在我們日常生活中被高舉——腓二9：
 - a 當我們以基督這釘十字架的生命作我們日常生活的榜樣，祂就在我們裏面被高舉。
 - b 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，乃是那使基督被高舉的大能——一19。

叁 我們若要以基督為我們的榜樣，就需要以基督的心思為我們的心思——二5：

- 一 保羅不只在外面以基督為生活，為彰顯，也在裏面以基督的心思為心思——林前二16。
- 二 基督的心思在我們裏面，意思就是這心思是活的；基督的心思其實就是基督自己，因為基督的人位顯明在祂的心思裏。
- 三 我們需要敞開自己，好讓『基督耶穌裏面所思念的』得以在我們裏面——腓二5：
 - 1 我們裏面要思念的，是指三節的『看』和四節的『看重』。
 - 2 當基督倒空自己，取了奴僕的形狀，顯為人的樣子，並且降卑自己的時候，祂裏面有這種思想——7～8節。
 - 3 我們要有這樣的心思，就需要在基督的心腸裏與祂是一——8。

肆 我們需要認識子的順服——二5～11，來五7～8：

- 一 神的話告訴我們，主耶穌與父原是一——約十30。
- 二 父和子是同等的、同能的、同有的、同時的。
- 三 腓立比二章五至七節是一段，八至十一節又是一段：
 - 1 前段是論到基督的倒空自己。
 - 2 後段是論到基督在祂的人性裏降卑自己——8節。
- 四 主到地上來，是把祂神格中的榮耀、能力、等級、形像都倒空了。
- 五 父變作權柄的代表，子變作順服的代表：
 - 1 主來到地上，一面把權柄丟掉，一面把順服拿起來。
 - 2 祂存心要作奴僕，接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，作了一個人。
 - 3 主降卑自己，存心順服；神格中的順服是全宇宙中頂奇妙的事。
- 六 我們應當順服權柄，這是大事。

七 我們裏面需要思念基督耶穌裏面所思念的——5節：

- 1 我們全體都應走主的路，以祂順服的原則為我們順服的原則。
- 2 凡認識這原則的，就看見沒有一個罪比背叛更難看，沒有一件事比順服更緊要——猶11，羅一5，十六26。
- 3 惟有當我們看見了順服的原則，纔能事奉神——太四10，二十28，徒六2，羅一9，十六18，來十二28，啓二二3。
- 4 惟有像主那樣順服，纔能維持神的原則。

八 希伯來五章八節告訴我們，主的順從是從苦難中學來的：

- 1 苦難給了祂順從。
- 2 遇到苦難還能順從，纔是真順服。
- 3 主到地上來，不是帶了順從來，乃是因苦難而學了順從。

九 救恩不僅是為叫人喜樂，也是為叫人順服——羅一5，十六19，26，多三1：

- 1 惟有順服的人纔能經歷救恩的豐滿。
- 2 我們需要像主那樣的順服。
- 3 主憑着順從成了我們得救的根源——來五8~9。
- 4 神拯救我們，盼望我們順服祂的旨意——啓四11。

十 人若碰着神的權柄，順服便很簡單，明白神的旨意也很簡單，因主一直順服，也把順服的生命賜給了我們——約十一25。